

【历下亭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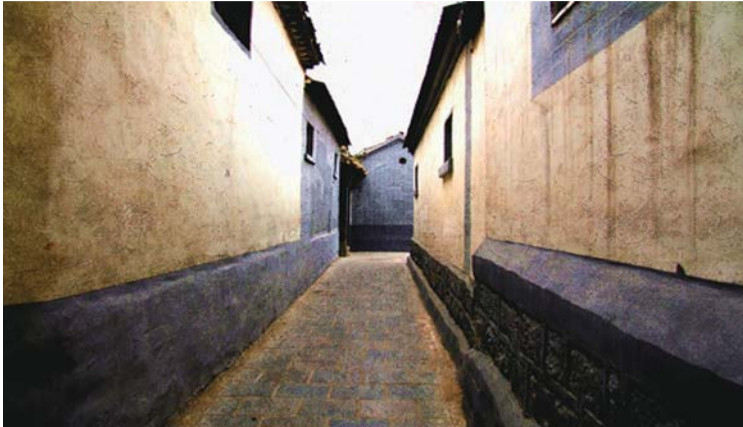
□孙葆元

济南的胡同缠缠绵绵,住胡同的人向往着胡同外的宽敞和热闹,胡同外的人迷恋着胡同的深邃和幽静。一阵大拆迁的风暴刮过之后,胡同所剩不多,所剩不多的胡同顿时珍贵起来,寻常的百姓之家摇身变成旅游资源。看惯了千人一面的高楼大厦,游人们寻找着昔日的胡同,只有胡同才有历史,只有胡同才有传说,胡同里装的是昨天的岁月。

现今济南的胡同集中在明府城一带,小巷伴着流水,曲折折路转人回。胡同不像通衢大道走上去让人心生豪迈;胡同是一条柔肠,走进去让人思绪万千;胡同还是一曲婉歌,眼看着佳景已尽,突然一个转弯,前面又是一番风景。济南最绝的胡同是西更道里的数条小巷,羊肠一般,几步一个弯,从按察司街进去,拐十八个弯才通到泉城路的皇亭西侧,简直就是一座城市的迷宫。那里拥挤拥挤住着百十户人家,隔着一条街南窗说话北窗听,迎面走在胡同里,没有大摇大摆的,都是侧身而过,这就是昔日的生活。只有窄屋才能打造陋巷,在陋巷里没法放飞心情。

不应该抱怨胡同的窄小,胡同是一个年代。那个年代里没有私家汽车,当然就

装载着昨天岁月的胡同



没有错车、泊车的概念。富豪人家出行备轿,次一等的中产阶级备马,一般百姓出远门可雇驴,贫穷的只好步辇了。只有鞋没有轮胎,要那么宽的路干什么?胡同足矣。况且道路的宽窄,门第的高低依官序为例,官位品级决定着庙堂建筑的高度,道路的宽度。中国最宽的路当数天安门前的长安街,那是皇家御道。济南州府之地,把昔日的府东大街、府西大街开得像长安街一般,岂不是谋反?官道如此,何况百姓的路,百姓就是走胡同的。无数的生活和繁衍都在胡同里,说不断的悲欢离合也在胡同里,胡同是老百姓的天堂。

这样一来,遗留下来的胡同就是一个城市的古迹,是活

着的历史。在胡同里行走可以延续历史的思绪。人的最大困惑是生在上却看不懂这个世界,有些人自以为看懂了,走过了数十年还是没有走出天道的迷局。那个“天道”当然是社会的发展规律。所以我们是走在胡同里,左拐了右拐,在寻找着自己的坐标。胡同躲开了尘嚣,让我们的心静下来,即使迷失了也不要紧,想想来路,退回去再走。总有走出去的时候。胡同是沉思的佳境,曲折盘旋的小径预示着我们的人生,走在这小径上茫然着,是混沌的人生;在小径上悠然自得的,是醉里的人生;在小径上走出生命坦途的,是永恒的人生。

有一个朋友告诉我,在济南,没有死胡同。我深信不疑。

条条大路通罗马。世上没有走不出去的路。此话刚落,我就碰上了那个年月流行的大游行,只见主干道上全是游行的或者看游行的人,我骑着自行车被禁行,于是想起这句名言,一扭车把钻进了胡同。结果是第一个弯就拐进了死胡同。我在心中大骂我的那位朋友以谎言冒充名言,当懵懂地从死胡同退出,突然恍然大悟:他固然把一种预测当成结论,我却把他的结论当成名言,能全怪人家吗?从此我始知道,条条大路未必都通罗马!

与胡同相配的是四合院。是四合院的消失导致了胡同的消失。国家历史文化中的四合院是家族的盛堂,一院一姓,除了血脉繁衍还以诗书礼仪传家。在四合院一座座排开的时候,胡同就成了百姓文化的通道。当一个院子住进了外姓人家,不管这个院子多么规整,都是大杂院。其实大杂院没有规整的院落,规整的院落也会因了外姓的入住而变得杂乱无章。这个事实说明,传统文化有时候是以家庭为细胞存在的,当两个不同血缘的细胞共处,就会发生排异反应。而胡同正是沟通两者的理念走向一致的通道。

【90后观澜】

失落的影子

□逢天泽

夕阳透过教室的窗户,柔和地洒在我身上。我审视着自己的影子,发现自己的肌肤早已不再光鲜,自己的毛发早已不再整洁。

放学了,我见他指着墙上的体育联赛奖状和别人聊了两句。那张奖状也有我的贡献呢!记忆的通道一下子打开了,不知不觉,回忆便走到了最初的起点。

刚到这个班时,我静静地待在教室的最后。那时的我每寸肌肤都闪着亮光,每根毛发都细密地立着。我会在风起时潇洒地眺望,但没有人会谈论我的到来,没有人会注视我自信的脸庞。

冷落带来的必然是失落。就这样,一天天,我开始变得僵硬、冰冷,我的肌肤落上了尘土,我的心中泛起了霜花。形影相吊中,我开始质疑我的存在是否还有意义,我的前路到底通向哪里?

当我感受不到一丝冷暖时,是他走到了我的身边。他不仅用双手理顺了我蓬乱的头发,还用言语融化了我心中的冰霜。这种情境下的喜悦是别时无法开启的!我的心中就像是有一棵破土而出的小苗,欣欣向荣;窗外春和景明,鸟语花香,碰巧和我心里一样。

我们彼此熟悉了,而且越来越默契。渐渐地,别人开始微笑着注视着我们之间的配合,甚至毫不吝啬地赞叹我们的表现。每当遇到这些,他总是微笑。几天后,我听老师对他说,要让他和我作为搭档参加学校的比赛,我欣喜地摇摆起来,而他向老师回应了一个坚定而自信的表情。

从那天开始,我们就加紧了训练的脚步,疲劳便成了一次次挥汗与喘息的产物。他的汗珠不断地洒落在我身上,而我也会因为一次次的倒地而沾满泥土。他一认真就不爱说笑了,任凭我怎么逗他。我们之间变得无声,支撑着我们一次次坚持练下去的只剩下默契……

比赛的日子终于到了。密密麻麻的人流使学校操场上很难找到一方空地。我跟着他步入了赛场,他的手一直在抖,抖出了我心中的几丝担忧。我从未见过他如此严肃,仿佛再厉害的拉面师傅也扯不开他紧绷的脸颊。但愿我的忧虑是多余的。

“嘟!”一声哨响,赛场上只剩下参赛者舞动的身躯。他好像藏起了自己的呼吸,全神贯注地同我做着一次次再熟悉不过的配合。我轻盈的身躯在赛场上跳来跳去,晃过了注视者的一双双眼睛。而他稳稳地控制着自己的每个动作,把比赛变成了淋漓尽致、慢慢地,他笑了起来,我也更加欢腾。我们俩仿佛融合成了一个人,这是默契的最高境界。

比赛成绩把他自己都吓了一跳!听到成绩的他开始忘情地庆祝,他趁别人不注意偷偷地亲了我一下。他自己跑向了欢呼而惊叹的人群,接受着每个人的祝贺。这场比赛让他一战成名!而我也实现了从未实现过的价值,好高兴!

一切又回到了正常。但突然他对我没了往日的热情,而是开始认真学习了。他大概已经忘记了昨日的加冕与身后的欢呼,或是别人已忘记因他的荣耀对他的崇拜。他还会经常来找我,但通常只是寒暄两句就离开了。我理解了,他有自己的梦,让他去追吧,我不牵绊。

于是没了陪伴的我再次回到教室最后,安静起来。看着他钉在课桌上的背影,我想想方设法地去抵抗原本习以为常的宁静,思念与失去相异,失去了终究会释怀,但思念着就容易痴心不改。我思念曾经的他,那个选择陪伴我的人。我会梦着关于他的往日时光睡去。学校的铃声每天不变地敲响,而我却从叮咚清润一路听到了秋声暮钟。

直到今天,我还是静静地,沐浴着夕阳的暖光,想想曾经的自己,心里波澜不惊。

唉,我只是一只毽子,一只失落的毽子。寂寞总会是最终的结局,无论怎样的欢声笑语也只会留在风中。他走过来,看到余晖中的我,竟泪如雨下。

他说,他见到了自己的影子。

【百味园】

□张机

近日走进一家豪华的大商场,儿童专柜所在的楼层热闹异常,大人竟比孩子还多。一对夫妇为了选购儿童礼物正争执不下,身旁一个五六岁的小姑娘大声喊道:“送我的节日礼物我做主。”一句话提醒了我,六一儿童节快到了。

这让我想起了几十年前给孩子过节的情景。我与妻子都是上世纪60年代初的大学毕业,在济南当了中学教员,每人每月工资50元人民币。大儿子出生于1970年,我们都年近30岁了,当时国家刚刚提计划生育政策,知识分子开

儿子七岁才开始过六一

始提倡晚婚晚育,提倡一对夫妻两个孩。二儿子出生时我们32岁。我很清楚地记得,直到孩子上小学一年级前,我们没有给他们过过儿童节,尽管三四岁就送进学校自办的托儿所,其实就是把孩子圈进屋内,放上一盆干净的自来水,孩子们玩水取乐,免得到校园乱跑而已。直到孩子7岁开始上小学了,老师才教育他们六一是儿童节,那天孩子们在小红脸上涂上红红的胭脂,家长给孩子换一身干净衣服,到学校演出节目之后,带回一小纸包糖果或者学校发的一件小礼

物,孩子们高兴得手舞足蹈,这才有了节日气氛。回到家后,迟迟不愿洗去脸上化好的妆容。

我们一家当时住在堤口路北的交校路,为给孩子过六一,我会带儿子到经二纬三路路南的新华书店买小人书,像有名的《草原小妹妹》《南海潮》《雷锋的故事》等。那时一本连环画书售价在一角钱多一点,厚的一般二角钱左右。孩子有时候爱不释手,挑花了眼,看看这本想要,又看看那本舍不得放下,小脸一会儿笑容灿烂,一会儿犹豫不决。我

们就会下命令,每人只能挑选自己喜欢的两本,如果两人选中同样的书,还得劝导他们兄弟俩不要买重复的,因为回到家可以交换着阅读。说服之后,小哥哥俩各有所得,兴高采烈,如获至宝般捧着书回家……

时过境迁,现在日子富裕了,大都是独生子女的父母们,把孩子看得更娇贵,孩子想要什么,家长都不遗余力地去满足,有的还多了一些虚荣和攀比私念。俗话说得好,吃饭穿衣亮家当,为了一时的虚荣何苦呢?

【休闲地】

□邱蕾

老黑是一只黑色的鸽子,长相平凡,宽扁短身,紫红色的小爪子,一双圆溜溜的眼睛不大不小充满灵气。自从它哥哥离家出走之后,老黑整天哭丧着脸一副郁郁寡欢的可怜相,经常在家对着一面小镜子顾影自怜。后来,老黑的青春期到了,它开始对着镜中的那个鸽子发起求爱攻势,经常撞了镜子不回头,被反作用力击退后,又不甘示弱大声咕噜着再次朝镜子俯冲……

为了防止这家伙发展成神经病,家人又从老家带回两只小鸽子,一白一灰。我一看就笑了,真心替老黑高兴,原来还有比它更丑的鸽子。老黑对初来乍到的小朋友不理不睬,继续沉湎在自己的单身世界里,依旧长时间照镜子,依旧独来独往。因为是外来人口,个头当时又比老黑小,两只小鸽子倒也表现得知书达理、沉静乖巧。

平淡的日子过得飞快,小

老黑找到了爱情

鸽子长大了,膘肥体壮,反比老黑长出一截。大白、大灰都进入了豆蔻年华,成天想着求爱,又苦于无异性可追,于是,性格彪悍的大白经常把多余的体力、精力用到老黑身上,时常追着老黑撵,撵到了就一番拳打脚踢、张嘴就啄。老黑翅膀还一抽一抽的,一副委屈郁闷的小样。

这样的日子过了一段时间,某天,老黑一生中最重要的转机悄悄降临了。那天傍晚,家人惊叫,说家里飞来了一只小鸽子。我定睛一看,只见西边的棚子上站了一只小灰鸽子,正眼神温柔地俯视着院里的一切。它全身的羽毛是

灰褐色,上面分布着均匀的雨点状花纹,脖子上的那片羽毛有绿有紫闪着油光,浑身干净得像从奶水里洗过一样。长得眉清目秀娇俏动人,怎么看怎么像个母的。见了我们虽有些许惊慌,但它仍淡然地立在房顶,很快注意力集中到三只同类身上。

只见大白和大灰一边咕咕叫着一边撒腿在院子里漫无目的地来回跑,还不时向上翻一眼,明送秋波眉目传情,表现得热情开放。是啊,活了这么大,终于见到活的异性了,还那么娇小妩媚,能不竭尽全力吗?这边厢俩小青年很积极,东奔西突,那边厢大龄剩男老黑却安静地缩在院子一角,好像与自己无关。

直到夜幕彻底降临,小母鸽也没飞走,在我家房顶上留宿了一夜。第二天,我们惊喜地发现,小母鸽飞下来了,成了鸽子家庭中的一员,还找到了自己的心上人,正

成双成对呢。而对象不是昨晚表现积极的那俩年轻鸽子,却是一直沉默不语的老黑。居然是老黑赢得了芳心,为无胜为有啊。问世间情为何物,无论是人还是动物,都令人难以琢磨。

不管怎么说,剩男老黑找到了爱情。从此,老黑不再孤单,也不再照镜子了,有小母鸽在身边琴瑟和谐、夫唱妇随,它开朗了好多。而大白呢,那个羡慕嫉妒恨啊,合着自己当初辛辛苦苦卖力表现,满院子东奔西走不停脚的,是白折腾了?想得个媳妇却得了个大嫂?于是更起劲地追打老黑出气,不料,小嫂子护夫心切,立马帮着老公大声讨伐。心上人这样,大白更来气,索性连小嫂子一块追打,直打得小两口落荒而逃,好在,逃也是幸福甜蜜的,好在,大灰仍旧是一副古道热肠,见此不平之事,依旧看不过眼,要挺身而出仗义相助。